

股票代碼：6856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臺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一段68號
電話：(04)370500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3
(七)關係人交易	24~28
(八)質押之資產	2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十二)其 他	2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29、3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31
3.大陸投資資訊	29
4.主要股東資訊	29
(十四)部門資訊	2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中市407544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7F, No.201, Sec.2, Wenxin Road,
Taichung City 407059,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4 2415 9168
傳真 Fax +886 4 2259 0196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123,088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3.59%；負債總額為21,582千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22.68%；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為損失1,739千元，占合併綜合損益之(6.64)%。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十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據各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編製，而於民國一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燕群



沈字信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10333933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十三年五月八日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 103,222	00	100,926	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十一)、(十六)及七)	<u>33,452</u>	<u>32</u>	<u>30,565</u>	<u>30</u>
營業毛利	<u>69,770</u>	<u>68</u>	<u>70,361</u>	<u>70</u>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4,556	14	14,744	15
6200 管理費用	<u>23,359</u>	<u>23</u>	<u>22,790</u>	<u>22</u>
	<u>37,915</u>	<u>37</u>	<u>37,534</u>	<u>37</u>
營業淨利	<u>31,855</u>	<u>31</u>	<u>32,827</u>	<u>3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七)	1,576	2	39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七)	354	-	638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9	-	1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	-	(5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及七)	<u>(58)</u>	<u>-</u>	<u>(56)</u>	<u>-</u>
	<u>1,939</u>	<u>2</u>	<u>936</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3,794	33	33,763	3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u>7,614</u>	<u>8</u>	<u>7,840</u>	<u>8</u>
8200 本期淨利	26,180	25	25,923	2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6,180</u>	<u>25</u>	<u>25,923</u>	<u>26</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580	26	27,248	27
8620 非控制權益	<u>(1,400)</u>	<u>(1)</u>	<u>(1,325)</u>	<u>(1)</u>
	<u>\$ 26,180</u>	<u>25</u>	<u>25,923</u>	<u>2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7,580	26	27,248	27
8720 非控制權益	<u>(1,400)</u>	<u>(1)</u>	<u>(1,325)</u>	<u>(1)</u>
	<u>\$ 26,180</u>	<u>25</u>	<u>25,923</u>	<u>26</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9710 基本每股盈餘	\$ <u>0.98</u>		<u>1.14</u>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 <u>0.98</u>		<u>1.13</u>	

董事長：廖紫岑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盛春



會計主管：林惠娟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40,000	-	128,867	124,161	253,028	493,028	11,725	504,753
本期淨利	-	-	-	27,248	27,248	27,248	(1,325)	25,9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7,248	27,248	27,248	(1,325)	25,923
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240,000	-	128,867	151,409	280,276	520,276	10,400	530,676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282,000	236,282	140,658	117,721	258,379	776,661	7,976	784,637
本期淨利	-	-	-	27,580	27,580	27,580	(1,400)	26,1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7,580	27,580	27,580	(1,400)	26,180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282,000	236,282	140,658	145,301	285,959	804,241	6,576	810,817

董事長：廖紫岑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盛春



會計主管：林惠娟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794	33,76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899	4,816
攤銷費用	132	1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19)	(11)
利息費用	58	56
利息收入	(1,576)	(39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494</u>	<u>4,65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429)	(3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減少	6,379	6,84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9)	457
存貨(增加)減少	(39)	1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973)	(987)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691)	675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210)	78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312	1,124
其他應付款減少	(10,283)	(3,056)
退款負債減少	(24)	(3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425)	(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u>(9,432)</u>	<u>5,749</u>
調整項目合計	<u>(5,938)</u>	<u>10,408</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856	44,171
收取之利息	1,590	389
支付之利息	(58)	(56)
支付之所得稅	(159)	(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9,229</u>	<u>44,46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03)	(17,6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303)</u>	<u>(17,66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518)	(1,4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18)</u>	<u>(1,493)</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3,408	25,3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9,489	451,2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52,897</u>	<u>476,569</u>

董事長：廖紫岑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王盛春



~7~

會計主管：林惠娟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設立，原名為太平陽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間更名為海線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有線電視節目播送系統之經營，該經營許可執照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廢止，並於同年度更名為鑫傳視訊廣告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一般廣告服務業務、廣播電視廣告業務及錄影節目帶業務等。復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變更公司名稱為現名。

原母公司台灣基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基科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將所持有之本公司99.5%股權分割轉讓予鑫知股份有限公司(鑫知公司)，鑫知公司於該日起為本公司之母公司。爾後配合最終母公司台灣數位光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數科公司)進行集團組織架構調整，本公司之母公司鑫知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台數科公司依企業併購法規定進行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一日，台數科公司為存續公司，鑫知公司為消滅公司，故台數科公司於該日起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台數科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權分別為65.17%及77%。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經櫃買中心審議委員會決議及董事會同意其股票上櫃，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二十七日正式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3.3.31	112.12.31	112.3.31
本公司	鑫祺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鑫祺多媒體公司)	一般廣告	100 % (註1)	100 %	100 % (註1)
本公司	鑫隆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鑫隆多媒體公司)	電視節目製作	100 % (註1)	100 %	100 % (註1)
本公司	人誠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人誠文創公司)	一般廣告	67.38 % (註1)	67.38 %	67.38 % (註1)
鑫隆多媒體公司	永敘策略股份有限公司 (永敘策略公司)	廣告製作	56.00 % (註1)	56.00 % (註2)	70.00 % (註1)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鑫隆多媒體公司於111年12月參與係永敘策略公司現金增資2,800千元，取得其70%之股權。永敘策略公司復於112年11月辦理現金增資1,100千元，鑫隆多媒體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鑫隆多媒體公司對其持股比例由70%減少至56%。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一)~(二十四)。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現金及零用金	\$ 308	261	21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16,589	193,228	226,357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536,000</u>	<u>536,000</u>	<u>250,000</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752,897</u>	<u>729,489</u>	<u>476,569</u>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3.31	112.12.31	112.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 5,162	5,143	5,095
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合 計	\$ 5,162	5,143	5,095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投資天后之戰股份有限公司20,000千元，取得甲種特別股2,000千股(持股40%，非固定股利，非累積不可參加，贖回期間十年)。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影製作。因該公司暫停營運，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對該公司投資全數認列減損損失，且該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業經主管機關廢止登記，惟截至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清算完結。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公允價值、價格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3.3.31	112.12.31	112.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664	235	46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6,041	32,420	25,148
減：備抵損失	-	-	-
	\$ 26,705	32,655	25,608

合併公司對代購商品銷售及勞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到90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對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同時考量產業前瞻性資訊。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以立帳日為基準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立帳0至60天	664	23,381	235	31,461	345	24,521
立帳61至90天	-	2,533	-	959	115	627
立帳91至180天	-	127	-	-	-	-
	<u>\$ 664</u>	<u>26,041</u>	<u>235</u>	<u>32,420</u>	<u>460</u>	<u>25,148</u>

合併公司已逾期天數為基準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1至90天	<u>\$ 40</u>	<u>67</u>	<u>240</u>

以上係已逾期未減損應收帳款帳齡分析。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3.3.31	112.12.31	112.3.31
關聯企業	<u>\$ -</u>	<u>-</u>	<u>-</u>

上述關聯企業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3.3.31	112.12.31	112.3.31
媒體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媒體發展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 電影片發行	臺北市	32.00 %	32.00 %	32.00 %

媒體發展公司因暫停營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對其投資全數認列減損損失，且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業經主管機關廢止登記，惟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清算完結。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媒體發展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	\$ 23,801	166	32,086	1,260	7,077	123	64,513
民國113年3月31日	\$ 23,801	143	29,556	1,149	6,387	106	61,142
民國112年1月1日	\$ 23,801	261	37,795	1,465	8,403	192	71,917
民國112年3月31日	\$ 23,801	237	35,292	1,365	7,735	175	68,605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1,854	1,453	13,307
增 添	4,980	-	4,980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 16,834	1,453	18,287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0,744	-	10,744
增 添	-	797	797
民國112年3月31日餘額	\$ 10,744	797	11,541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231	430	6,661
提列折舊	1,407	121	1,528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 7,638	551	8,189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	-
提列折舊	1,438	66	1,504
民國112年3月31日餘額	\$ 1,438	66	1,504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	\$ 5,623	1,023	6,646
民國113年3月31日	\$ 9,196	902	10,098
民國112年1月1日	\$ 10,744	-	10,744
民國112年3月31日	\$ 9,306	731	10,037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商 譽	電腦軟體成本	網站成本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	\$ <u>9,975</u>	<u>457</u>	<u>413</u>	<u>10,845</u>
民國113年3月31日	\$ <u>9,975</u>	<u>378</u>	<u>360</u>	<u>10,713</u>
民國112年1月1日	\$ <u>9,975</u>	<u>990</u>	<u>659</u>	<u>11,624</u>
民國112年3月31日	\$ <u>9,975</u>	<u>855</u>	<u>597</u>	<u>11,427</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及十四。

(八)其他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3.3.31	112.12.31	112.3.31
其他預付費用	\$ 5,810	2,738	3,995
預付租金	1,017	1,073	1,017
暫付款	622	730	500
用品盤存	559	545	547
其他	178	127	333
	\$ <u>8,186</u>	<u>5,213</u>	<u>6,392</u>

(九)其他應付款

合併公司其他應付款之明細如下：

	113.3.31	112.12.31	112.3.31
應付代收貨款	\$ 19,305	20,981	18,608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900	23,923	18,254
應付董監事酬勞	3,401	2,675	3,790
應付員工酬勞	3,401	2,675	3,790
應付營業稅	1,074	2,587	1,475
應付設備款	-	4,303	-
其他	8,390	10,913	8,688
	\$ <u>53,471</u>	<u>68,057</u>	<u>54,605</u>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3.31	112.12.31	112.3.31
流動	\$ <u>5,364</u>	<u>3,531</u>	<u>4,833</u>
非流動	\$ <u>4,918</u>	<u>3,289</u>	<u>5,385</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58</u>	<u>5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411</u>	<u>1,908</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243</u>	<u>75</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230</u>	<u>3,532</u>

1.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作為辦公室及營業使用，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房屋及建築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分轉租或轉讓。

2.其他租賃

另，合併公司承租辦公室、攝影棚、影印機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該等租賃為短期及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一)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之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營業成本	\$ 367	363
推銷費用	375	1,308
管理費用	<u>559</u>	<u>534</u>
合計	\$ <u>1,301</u>	<u>2,205</u>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7,583	7,818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1	22
	\$ 7,614	7,840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七。

1.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累積虧損後，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五之股東紅利，由董事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配案提，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之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惟得視本公司當年度有無改善財務結構或重大資本支出計劃而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提高或降低其現金股利分配之比率。

(1)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配股率 (元)	金 額	配股率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3.8151	\$ <u>107,585</u>	4.00	<u>96,000</u>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27,580	27,24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8,200	24,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98	1.14

2.稀釋每股盈餘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27,580	27,24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8,200	24,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41	3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後)(千股)	28,241	24,03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98	1.13

若合併公司得以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主要服務類型		
廣告收入	\$ 45,797	47,492
代購商品收入	35,222	29,818
節目製作收入	22,193	22,813
其他	10	803
	\$ 103,222	100,926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應收票據	\$ 664	235	46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981	15,441	11,6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060	16,979	13,523
合 計	<u>\$ 26,705</u>	<u>32,655</u>	<u>25,608</u>
合約負債-節目製作收入	\$ 2,103	2,574	2,239
合約負債-代購商品收入	2,363	2,286	2,798
合約負債-客戶忠誠計畫	-	3	266
合約負債-廣告收入	228	522	3
合 計	<u>\$ 4,694</u>	<u>5,385</u>	<u>5,306</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皆為726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皆為726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675千元及3,064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675千元及3,064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十四。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162	5,162	-	-	5,1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52,897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26,705	-	-	-	-
其他應收款	4,044	-	-	-	-
存出保證金	878	-	-	-	-
小計	784,524				
合計	\$ 789,6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 5,556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3,471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282	-	-	-	-
合計	\$ 69,309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143	5,143	-	-	5,1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29,48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32,655	-	-	-	-
其他應收款	4,009	-	-	-	-
存出保證金	878	-	-	-	-
小計	767,031				
合計	\$ 772,174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5,454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8,05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820	-	-	-	-
合計	<u>\$ 80,331</u>				

	112.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095	5,095	-	-	5,0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6,56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5,608	-	-	-	-
其他應收款	2,935	-	-	-	-
存出保證金	878	-	-	-	-
小計	505,990				
合計	<u>\$ 511,08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6,215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4,605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218	-	-	-	-
合計	<u>\$ 71,038</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受益憑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3.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情形。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十四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及浮動利率之存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3年3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3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36,000	536,000	250,000
金融負債	10,282	6,820	10,21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16,288	192,633	225,457

(2)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當利率變成0.25%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135千元及141千元。利率0.25%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定期存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預期信用損失。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短於一年	一年以上
11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9,027	59,027	59,027	-
租賃負債	10,282	10,501	5,521	4,980
	<u>\$ 69,309</u>	<u>69,528</u>	<u>64,548</u>	<u>4,980</u>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3,511	73,511	73,511	-
租賃負債	6,820	6,955	3,634	3,321
	<u>\$ 80,331</u>	<u>80,466</u>	<u>77,145</u>	<u>3,321</u>
112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0,820	60,820	60,820	-
租賃負債	10,218	10,431	4,955	5,476
	<u>\$ 71,038</u>	<u>71,251</u>	<u>65,775</u>	<u>5,476</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十三。

(二十)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3.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3.31
租賃負債	\$ 6,820	(1,518)	4,980	10,28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820</u>	<u>(1,518)</u>	<u>4,980</u>	<u>10,282</u>
	112.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3.31
租賃負債	\$ 10,914	(1,493)	797	10,21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0,914</u>	<u>(1,493)</u>	<u>797</u>	<u>10,218</u>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台數科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台基科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台灣佳光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佳光電訊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佳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佳聯有線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投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中投有線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大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大屯有線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永安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新永安有線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大揚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大揚有線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鑫和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鑫和數位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首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特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得濬股份有限公司(得濬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佳興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興智慧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北港有線公司)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凱月股份有限公司(凱月公司)	其他關係人
賽那美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賽那美公司)	其他關係人
清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清新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元扶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元扶公司)	其他關係人
巧克科技新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巧克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佳研智聯股份有限公司(佳研智聯公司)	其他關係人
佳昇休閒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佳昇公司)	其他關係人
廖紫岑	主要管理階層
王盛春	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母公司	\$ 7,293	7,853
母公司之子公司	20,917	21,477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1,094	1,103
其他關係人	20	149
主要管理階層-廖紫岑	2	-
	\$ 29,326	30,582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營業收入主係廣告收入及節目製作收入，係依合約規定計價及收款，合併公司對關係人計價及收款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2.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提供廣告與節目製作等服務予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母公司之子公司	\$ 7,951	7,954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554	559
其他關係人	18	109
	\$ 8,523	8,622

上述營業成本主係廣告製作成本及節目製作成本，係依合約規定計價及付款，合併公司對關係人計價及付款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

3.營業費用

合併公司支付關係人之營業費用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	\$ 60	353
母公司之子公司	75	58
	\$ 135	411

4.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	\$ 1	1

上述係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之押金設算息。

5.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3年 1月至3月	112年 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	\$ 98	-
母公司	31	-
	\$ 129	-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3.31	112.12.31	112.3.31
應收帳款	母公司	\$ 6,216	6,250	4,438
應收帳款	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永安有線公司	2,829	2,528	2,679
	中投有線公司	1,808	3,517	2,015
	佳聯有線公司	1,093	1,156	1,059
	其他	2,723	3,050	2,946
應收帳款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382	427	386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9	51	-
其他應收款	母公司之子公司	4	4	4
		<u>\$ 15,064</u>	<u>16,983</u>	<u>13,527</u>

7. 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13.3.31	112.12.31	112.3.31
母公司之子公司	\$ <u>116</u>	<u>175</u>	<u>116</u>

8.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13.3.31	112.12.31	112.3.31
其他關係人-賽那美公司	\$ <u>203</u>	<u>203</u>	<u>203</u>

9. 合約負債

關係人類別	113.3.31	112.12.31	112.3.31
主要管理階層：			
廖紫岑	\$ 1,266	1,211	1,350
其他	-	-	3
其他關係人	150	45	-
母公司之子公司	60	-	-
	<u>\$ 1,476</u>	<u>1,256</u>	<u>1,353</u>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3.31	112.12.31	112.3.31
應付帳款	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永安有線公司	\$ 861	874	868
	中投有線公司	456	463	460
	佳聯有線公司	447	452	450
	佳光電訊公司	456	449	446
	大屯有線公司	344	348	346
	其他	228	231	230
應付帳款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195	198	197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40	105	-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2,477	2,203	2,736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之子公司	547	244	51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35	154	102
		<u>\$ 6,186</u>	<u>5,721</u>	<u>6,347</u>

11.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3.31	112.12.31	112.3.31
母公司之子公司	\$ <u>3</u>	<u>-</u>	<u>3</u>

12.承租協議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其租賃負債餘額及認列利息費用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3.31	112.12.31	112.3.31
租賃負債	其他關係人-賽那美公司	\$ 2,000	1,989	2,611
租賃負債	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永安有線公司	3,358	-	969
	佳聯有線公司	1,284	1,075	1,562
	其他	-	-	78
		<u>\$ 6,642</u>	<u>3,064</u>	<u>5,220</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利息費用	其他關係人-賽那美公司	\$ 11	15
利息費用	母公司之子公司：		
	新永安有線公司	19	5
	佳聯有線公司	7	8
	其他	-	1
		<u>\$ 37</u>	<u>29</u>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3. 出租協議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其他收入	母公司之子公司	\$ 11	11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019	4,155
退職後福利	140	136
	\$ 4,159	4,291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634	20,651	28,285	7,588	20,303	27,891
勞健保費用	764	2,104	2,868	755	2,020	2,775
退休金費用	367	934	1,301	363	1,842	2,2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3	904	1,227	331	864	1,195
折舊費用	3,458	1,441	4,899	3,432	1,384	4,816
攤銷費用	9	123	132	21	176	197

(二) 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二。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四)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數科公司	18,379,000	65.17 %

十四、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暨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主要提供廣告收入等服務，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著重於公司之財務資訊，是以合併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是以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可參照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明細參閱附註六(十五)。

(二) 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 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4	5,162	- %	5,162	
本公司	股票	天后之戰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	40.00 %	-	

鑫傳國際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鑫祺多媒體公司	台南市	一般廣告	48,359	48,359	5,000	100.00 %	54,418	1,516	1,516	註1
本公司	鑫隆多媒體公司	台北市	電視節目製作	37,040	37,040	5,000	100.00 %	26,810	(600)	(600)	註1
本公司	人誠文創公司	台北市	一般廣告	33,600	33,600	3,443	67.38 %	23,649	(3,377)	(2,276)	註1
本公司	媒體發展公司	台北市	電影片製作及電影 片發行等	60,000	60,000	6,000	32.00 %	-	-	-	
鑫隆多媒體公司	永敘策略公司	台北市	廣告製作	2,800	2,800	280	56.00 %	(54)	(677)	(379)	註1

註1：上述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